

债券代码： 185306.SH

债券简称： 22 清能 01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 股东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清能集团”）就近日关于股东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拟挂牌转让股权的情况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拟近期在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2.99%股权）。

2022年4月，清能集团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议召开，审议《关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清能集团42.99%股权的议案》，参与表决的股东代表应到3人，实到3人，代表100%的有效股东表决权。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召开股东会议的规定。经审议，决

议同意长江电力公司公开挂牌转让其所持清能集团 42.99%股权。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项股权转让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现阶段股权转让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等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拟挂牌转让其持有的公司全部股权的公告》之盖章页)

湖北清能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6日

